包头市青山区总工会文件

青总工发〔2024〕26号

青山区总工会关于开展2024年

签发人:王英姿

"金秋助学"活动的通知

各盲属工会: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,切实推进困难职工常态 化帮扶工作,进一步做好困难职工(农牧民工)子女上学难问 题,切实把服务职工办实事任务落在实处,区总工会今年将继 续在全区开展"金秋助学"活动,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活动时间

2024年9月30日—2024年10月31日

二、范围和对象

2024年全区机关企业事业单位的(已建立工会组织)困难 职工(含农牧民工)子女参加高考并被本科、专科院校录取(不含境外院校及有津贴的军事院校)。

如被救助对象已接受政府或其它部门的助学救助,则不在此次救助范围,不进行重复救助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- 1.申请助学的困难职工填写《青山区困难职工申报表》和《2024年度工会"金秋助学"登记表》,并准备困难职工申报表中所需的附件交到所在单位工会。
- 2.各基层工会必须对上报的救助人员逐一进行核实,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在确定受救助的对象后,应以适当的方式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,公示无异议后将申报材料收齐并由工会主席签字、盖章报送青山区总工会。

四、助学标准

一次性助学2000元/人

五、条件及要求

- (一)家庭月人均收入低于包头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**3倍** (**2646元**)以内的职工家庭。
- (二)各基层工会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,在调查摸底的基础上,精准确定助学救助对象,做到不漏报、错报、虚报、瞒

报。区总工会将对申请助学对象家庭困难情况进行走访,发现虚报困难、瞒报收入等情况的不予助学。

(三)各基层工会务必于10月31日前将金秋助学申报纸质版材料(附件1、附件2、附件4均需打印版,不得涂改,附件3需手填。)报至区委大楼515工会房间,并将附件4电子版报送至qsgh515@163.com邮箱,报送受理时间截止到10月31日。

(联系人: 刘思宇, 联系电话: 3616515)

附件: 1.青山区总工会困难职工申报表

2.2024年"金秋助学"登记表

3.诚信承诺书

4.2024年"金秋助学"实名制汇总表

